

永嘉泵阀产业基地配套设施提升工程-阳光大道道路改造提升工程勘察 设计招标公告

项目编号：YJ2022025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永嘉泵阀产业基地配套设施提升工程-阳光大道道路改造提升工程勘察
设计已由永嘉县发展和改革局以永发改审[2020]289号批准建设，招标人为永嘉县
瓯北城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建设资金为财政统筹，项目出资比例为100%。项目
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勘察设计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建设地点：瓯北街道阳光大道

2.2 建设规模：本次改造提升的阳光大道路段起点位于绕城高速瓯北互通出口—104
国道交叉口（永嘉车管所北面），终点至东瓯大桥处，项目红线范围内道路长度约
5700m，道路标准段宽度43m。工程建设内容主要包括路面翻新、人行道翻新、侧平石
翻新、给排水管网改造（不包含给水主管道）、绿化提升、护栏改造等。阳光大道改
造提升工程用地面积267871平方米，改建道路267871平方米。

2.2.1 道路工程：路面翻新、人行道翻新、侧平石翻新、绿化提升、给排水管网改
造（不包含给水主管道）等工程设计及相关附属设施。

2.3 勘察服务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到项目竣工验收完成。

2.4 招标范围：

2.4.1 道路工程：路面翻新、人行道翻新、侧平石翻新、绿化提升、给排水管网改
造（不包含给水主管道）等配套工程的勘察、测量、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及概算文
件的编制工作。

2.4 服务期：

设计工期：签定设计合同后20日历天内完成地质勘探工作，45日历天内完成初
步设计及优化，初步设计审查通过后30日历天内完成施工图设计。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同时具备①和②，①勘察资质：工程勘察综合类资质或岩土
工程专业类甲级资质及以上，②设计资质：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市政行业甲
级及以上或市政行业（同时具备道路工程、给水工程、排水工程）专业甲级及以上；
2017年1月1日以来，完成过类似市政道路工程设计业绩，并在人员方面具有相应
的勘察设计能力。

3.1.1 业绩证明材料须提供：中标通知书及图审合格书或证明（可证明该工程以通
过审图阶段即可）；业绩证明时间：按通过图审的时间为准。

3.1.2 类似市政道路工程业绩是指单条道路建设投资额不低于13000万的市政道
路设计项目。

3.2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牵头人必须为设计单位。

3.3 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具有道路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或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

3.4 浙江省外企业需提供有效期内的省外企业进浙承接业务备案证明材料。

4. 技术成果经济补偿

4.1 本次招标对未中标文件中的技术成果给予经济补偿。招标人将按如下标准支付经济补偿费：**给予补偿**。

4.2 给予经济补偿的，招标人将按如下标准支付经济补偿费：对排名第 2、3、4 名的投标人分别给予 5 万元、3 万元、2 万元的经济补偿。（获得经济补偿的设计人为本项目所编制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及知识产权归业主所有，若设计单位粗制滥造，评标委员会认定其不合格（技术标得分低于合格分 46.8 为不合格）的方案将不进入下一阶段评审且招标人不予支付方案补偿费；若本项目所有投标均做无效标处理或因有效投标人不足 3 个使得投标明显缺乏竞争导致流标的，甲方不支付任何一家投标人的方案补偿费，本次招标如重新招标或遇政策性原因，在签订设计合同前或方案深化前终止项目，不给予经济补偿）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予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 CA 锁在“永嘉县公共资源管理系统（网址为 <http://ggzy.yj.gov.cn:7088/t9/>）”下载招标文件及其他资料，未在温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平台新系统注册并办理 CA 锁的投标人，请参照《新系统企业库入库及 CA 证书办理流程》，到温州市行政审批与公共资源交易服务管理中心办理，详见温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办事指南”网址 <https://ggzyjy.wenzhou.gov.cn/wzcms/jsxmjyl/2355.htm>。

5.2 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质疑、澄清、修改、补充等内容在温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永嘉县分网（网址：<http://ggzy.yj.gov.cn:7088/yjcms/>）上发布信息向所有投标人公告。

6. 投标文件的递交

6.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2022 年 06 月 28 日上午 09 时 30 分，本工程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的模式，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温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永嘉县分网（交易平台名称）（<http://ggzy.yj.gov.cn:7088/yjcms/>）选择“用户登录”-“选择相应上传文件”栏目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6.2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浙江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和温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永嘉县分网（<http://ggzy.yj.gov.cn:7088/yjcms/>）发布。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	永嘉县瓯北城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代理机构：	浙江东骋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	永嘉县瓯北街道双塔路 1028 号	地址：	浙江省温州市永嘉县北城街道环城北路 256 号 8 幢 204 室（老年宫二楼）
联系人：	陈先生	联系人：	<u>李女士</u>
电话：	18757700309	电话：	<u>13868607028</u>
软件公司：	杭州擎洲软件有限公司		
联系人：	龚先生		
电话：	0577-57759260		

永嘉县瓯北城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东骋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2022 年 05 月 23 日